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安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及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服务于投资者，根据《博时安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起对博时安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

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本公司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有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现将本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内容说明如下：

一、博时安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方案概要

（1）基金份额分类

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代码：017438）；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 0.25%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代码：017439）；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前端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 0.10%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 E 类基金份额（代码：019104）。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或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可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

置、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并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 基金费率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与申购、赎回数量限制以及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限制如下表所示：

费率结构		基金分类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M)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C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E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 < 1000 万元	0.40%	0.00%	0.00%
	M ≥ 1000 万元	1,000 元/笔		
赎回费率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 (Y)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C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E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Y < 7 日	1.50%	1.50%	1.50%
	7 日 ≤ Y < 30 日	0.10%	0.00%	0.00%
	Y ≥ 30 日	0.00%		
管理费率 (年费率)		0.30%		
托管费率 (年费率)		0.05%		
销售服务费率 (年费率)		0.00%	0.25%	0.10%
首次申购最低金额	代销机构	1 元	1 元	10000 元
	直销机构	1 元	1 元	10000 元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	代销机构	1 元	1 元	10000 元
	直销机构	1 元	1 元	10000 元
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		1 份 (按交易账户统计)	1 份 (按交易账户统计)	1 份 (按交易账户统计)

注：1 年指 365 天

(1) 各代销机构对上述首次申购及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其他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 25% 归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 其他

本基金新增 E 类基金份额将在特定销售渠道进行销售。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等，本公司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增加或者调整销售机构。

- 1)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自本公告生效之日起开通申购、赎回业务；
- 2)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自本公告生效之日起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业务进行调整并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进行披露。

二、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有关内容的修订

本次增加 E 类基金份额的修改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实质利益，该修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本次修订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起生效。

三、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已履行了规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起生效，并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era.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

2、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1)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全国免长途话费）；
- (2) 本公司网址：<http://www.bosera.com>。

2、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

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2日

附件 1：《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基金合同内容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p>第二 部 分 释 义</p>	<p>52、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分设两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和C 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53、A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54、C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52、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分设三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并分别公布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53、A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54、C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 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55、E 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 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p> <p>(后续序号依次调整)</p>
<p>第三 部 分 基 金 的 基 本 情 况</p>	<p>八、基金份额的类别</p> <p>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八、基金份额的类别</p> <p>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 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前端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照 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称为 E 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p> <p>4、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p> <p>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列示。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p> <p>.....</p> <p>4、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p>
<p>第十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p>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p> <p>.....</p> <p>3、销售服务费；</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p> <p>3、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C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3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p>	<p>一、基金费用的种类</p> <p>.....</p> <p>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p> <p>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C 类、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3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p>

		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p>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 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 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p>3、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 <u>各</u>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p>3、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和 <u>E 类基金份额</u> 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修改同基金合同正文部分内容

附件 2：《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章节	原托管协议内容	修订后托管协议内容
九、基金收益分配	<p>(一)基金收益分配应该符合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原则的规定，具体规定如下：</p> <p>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 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 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p>3、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一)基金收益分配应该符合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原则的规定，具体规定如下：</p> <p>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且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 <u>各</u>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p> <p>.....</p> <p>3、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和<u>E类基金份额</u>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十一、基金费用	<p>(三) 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C类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3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p>	<p>(三) 基金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C类、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p>H 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 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3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p>
	<p>(六)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的基金费用</p>	<p>(五)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的基金费用</p>